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在美國提呈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證券的要約，倘未有根據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或取得資格而於該司法權區提呈有關要約、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則亦不構成在該司法權區提呈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或其任何內容概不會成為任何合約或承諾的依據。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概不得帶進美國或在美國境內派發。本公告所提述的證券並無及將不會根據經修訂的美國1933年證券法登記，且在並無登記或獲適用豁免登記的情況下，概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Wynn Macau, Limited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8及債務股份代號：5279, 5280, 40102, 40259)

內幕消息 建議新發行及額外發行優先票據及 業務更新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及37.47B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刊發。

建議發行票據

本公司欣然宣佈其建議向專業投資者提呈發售票據。

建議提呈發售票據的完成取決於市況及投資者的興趣。德意志銀行新加坡分行已獲委任為獨家全球協調人及牽頭賬簿管理人，大西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法國巴黎銀行⁽¹⁾、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美銀證券、星展銀行有限公司(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J.P. Morgan Securities plc、Scotia Capital (USA) Inc.、SMBC Nikko Securities America, Inc.及大華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聯席賬簿管理人。票據的定價將透過由獨家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所進行的累計投標程序釐定。票據一經發行須於到期日償還，除非根據其條款獲提前贖回或購回。

⁽¹⁾ 法國巴黎銀行為於法國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société anonyme)，其股東的責任有限。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票據的本金總額、條款及條件尚未釐定。於落實票據的條款後，預期初步買家與本公司將訂立購買協議。倘簽訂具約束力協議，則本公司將就建議提呈發售票據另作公告。

票據並無及將不會根據證券法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且僅可依據證券法項下第144A條向合資格機構買家、依據證券法項下S規例向美國境外的非美國人士(定義見證券法項下S規例)及向證券及期貨條例附表1第1部所界定的專業投資者(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97條訂立的規則所訂明者)，以及根據任何其他適用法例提呈發售及出售。票據將不會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或出售，亦不配售予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

建議發行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的建議用途

倘票據獲發行，則本公司擬將建議提呈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促進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貸款的部分未償還款項。

董事會相信，實施建議發行及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擬定用途可延長本集團債項的還款限期及減少本集團有抵押債項，為本公司帶來重大益處。

上市

本公司現正向聯交所申請以僅向專業投資者發行債務的方式上市及批准買賣新票據及額外票據，並已接獲聯交所分別就新票據及額外票據上市發出的合資格函件。票據獲聯交所接納及票據於聯交所的報價不應被視為本公司或票據的價值指標。

業務更新

根據累計投標程序，本公司將向票據潛在專業投資者提供若干信息。為確保所有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均同樣及適時地獲得有關本集團的重要資料，本公司將向票據潛在專業投資者披露的重要信息載列如下：

近期發展

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迎合高端貴賓客戶及中場賭枱客戶，我們認為高端客戶將推動澳門復甦。例如，我們酒店於2020年2月20日重開後的五週內，儘管仍實施嚴格的旅遊限制，但博彩毛收益為我們過往博彩毛收益約25%，主要是由我們的貴賓客戶及高端中場客戶推動。

截至2020年7月31日，我們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77億港元(23億美元)及循環信貸融通14億港元(2億美元)。於2020年7月，我們的每日經營成本約為每日1,550萬港元(200萬美元)，而2019年第四季度的每日經營成本為2,300萬港元。我們預期在達到過往博彩毛收益的約40%時，將可達致收支平衡的經調整EBITDA。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特別易受經濟不景或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導致消費者選擇性消費減少的影響。

全球宏觀經濟環境正面對嚴重挑戰，包括持續經濟不景甚至可能全球經濟衰退，主要是受到全球COVID-19大流行、營商氣氛及前景不樂觀、中美貿易糾紛及政治緊張局勢以及近期油價下跌所致。COVID-19大流行已經且可能將會繼續對全球經濟以及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近期，包括中美之間的國際關係亦愈趨緊張。美國與中國近年來在貿易政策及措施方面發生糾紛，雙方各自實施或建議實施貿易關稅及其他障礙或規定，可能限制了若干交易。於2020年，兩國的緊張局勢持續升級，涉及貿易、國家安全和國家及地區政治，並導致對企業及個人實施有爭議的懲罰或報復性措施。例如，美國政府最近宣佈禁用移動通訊應用程式微信，而我們的許多客戶廣泛使用該程式。我們現時無法確定禁令的範圍，亦不能保證該禁令將不會對我們與若干客戶的溝通能力產生不利影響。美國及中國的緊張局勢持續或會嚴重影響全球經濟的整體穩定，特別是中國經濟。該等近期事件亦已導致全球股票及債務資本市場大幅波動，或會導致全球信貸市場的流動性大幅收縮。此外，儘管我們因作出有利於澳門及大灣區的貢獻及慈善事業而獲認可，且我們絕大部分的僱員為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澳門成立的本地公司)所聘請的澳門本地居民或中國國民，但鑑於我們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經營業務且大量博彩客戶來自中國大陸，倘中美關係進一步惡化，則我們的業務及前景或會因我們由一間美國公司控股的事實而受到不利影響。市場亦正關注中國與其他國家之間的關係，包括周邊的亞洲國家，其可能對中國與區內經濟體有所影響。

我們的財務業績一直並預期將會繼續受到中國經濟影響。全球或中國經濟任何嚴重或持續下滑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消費者對酒店、娛樂場度假村、貿易展覽及會議以及我們所提供的豪華設施的需求特別容易受到經濟下滑所影響，從而對休閒活動的選擇性消費有不利影響。由於我們有大量博彩客戶來自中國大陸，中國的經濟狀況對澳門博彩業和我們的業務影響尤甚。消費者選擇性消費或消費者偏好的變化受多個因素影響，例如整體經濟現狀的預計或實際經濟狀況、高失業率、消費者對可支配收入及財富變動的預期或消費者的可支配收入及財富的實際變動、經濟衰退、消費者對經濟的信心改變、對戰爭及恐怖主義活動的擔憂，均可能會減少客戶對我們所提供的豪華設施及休閒活動的需求，因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負面影響。

一般事項

由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就建議提呈發售票據訂立具約束力協議，故建議提呈發售票據不一定會落實。本公司的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定義

在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詞彙具下文所載涵義：

「額外票據」	指	本公司將予發行以美元計值的一系列新優先票據(將與於2020年6月19日發行的於2026年到期的750,000,000美元5.500厘優先票據合併並組成一個單一系列)
「經調整EBITDA」	指	未計融資成本、融資收益、淨匯兌差額、償還債務虧損、所得稅、折舊、開業前成本、物業費用及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公司開支以及其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前的盈利或虧損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於2009年9月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COVID-19大流行」	指	於2020年1月爆發由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引起的呼吸道疾病。此後該疾病於世界各地迅速蔓延，導致世界衛生組織於2020年3月12日宣佈疫情為大流行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其中任何一間)，以及該等附屬公司經營的業務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初步買家」	指	德意志銀行新加坡分行、大西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法國巴黎銀行、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美銀證券、星展銀行有限公司(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J.P. Morgan Securities plc、Scotia Capital (USA) Inc.、SMBC Nikko Securities America, Inc.及大華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新票據」	指	本公司將予發行以美元計值的一系列新優先票據
「票據」	指	新票據及額外票據
「專業投資者」	指	(1)證券法項下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2)證券法S規例項下所界定的美國境外的非美國人士、(3)就香港境內人士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附表1第1部所界定的專業投資者(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97條訂立的規則所訂明者)及／或(4)就香港境外人士而言，根據有關司法權區就公開發售法規的相關豁免可向其出售證券的人士
「購買協議」	指	建議初步買家與本公司就發行票據訂立的協議
「證券法」	指	經修訂的美國1933年證券法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獨家全球協調人及牽頭賬簿管理人」	指	德意志銀行新加坡分行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永利澳門」	指	位於澳門的娛樂場酒店度假村，由WRM直接擁有及營運，於2006年9月6日開業，除另有說明外，包括永利澳門的萬利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	指	於2015年9月30日授予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合共為(i) 178.8億港元(等額)的足額優先定期貸款融通及(ii) 58.2億港元(等額)的優先循環信貸融通，其後不時修訂及於2018年12月21日再融資
「永利皇宮」	指	位於澳門路氹地區的綜合度假村及娛樂場，由WRM營運，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
「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或「WRM」	指	根據澳門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盛智文博士

香港，2020年8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馬德承及高哲恒；執行董事及副主席陳志玲；非執行董事Craig S. Billings；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主席盛智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Bruce Rockowitz、蘇兆明及Leah Dawn Xiaowei Ye。